

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3
二、机构设置情况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7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4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5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十四、 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 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17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7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7
第六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宣传与贯彻执行森林、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等法律、法规和各项林业方针、政策；

（二）协助乡镇人民政府制订林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和指导农村集体、个人开展林业生产经营活动

（三）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资源调查、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和森林资源消长和野生动、植物物种变化情况。

（四）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林木采伐的伐区调查设计，并参与监督伐区作业和伐区验收工作。

（五）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和乡镇人民政府做好森林防火、森林病虫害防治工作。

（六）依法保护、管理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依法保护湿地资源。

（七）协助有关部门处理森林、林木和林地所有权或者使用权争议、查处破坏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案件。

（八）协助林业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边区内的乡村林场、个体林场。

（九）配合乡镇人民政府建立健全乡村护林网络，负责乡村护林队伍的管理。

（十）推广林业科学技术，开展林业技术培训、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林业服务，为林农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

（十一）承担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隶属于曾都区林业局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设有编制人员 4 人，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4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1	项目 栏次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45.1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1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5.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45.18	总计	62	145.1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5.18	109.93	35.25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5.18	109.93	35.25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5.18	109.93	35.25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45.18	109.93	35.2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5.1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45.18	总计	64	145.18	145.18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5.18	109.93	35.25	
213	农林水支出	145.18	109.93	35.25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5.18	109.93	35.25	
2130204	事业机构	145.18	109.93	3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14	30201	办公费	0.9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0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7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7	30204	手续费	0.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5.12	30205	水费	0.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	30206	电费	0.2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2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7	30207	邮电费	0.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30211	差旅费	0.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9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9.2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4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人员经费合计		103.81			公用经费合计				6.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5.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35 万元，下降 18.22 %，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减少松材线虫疫木清理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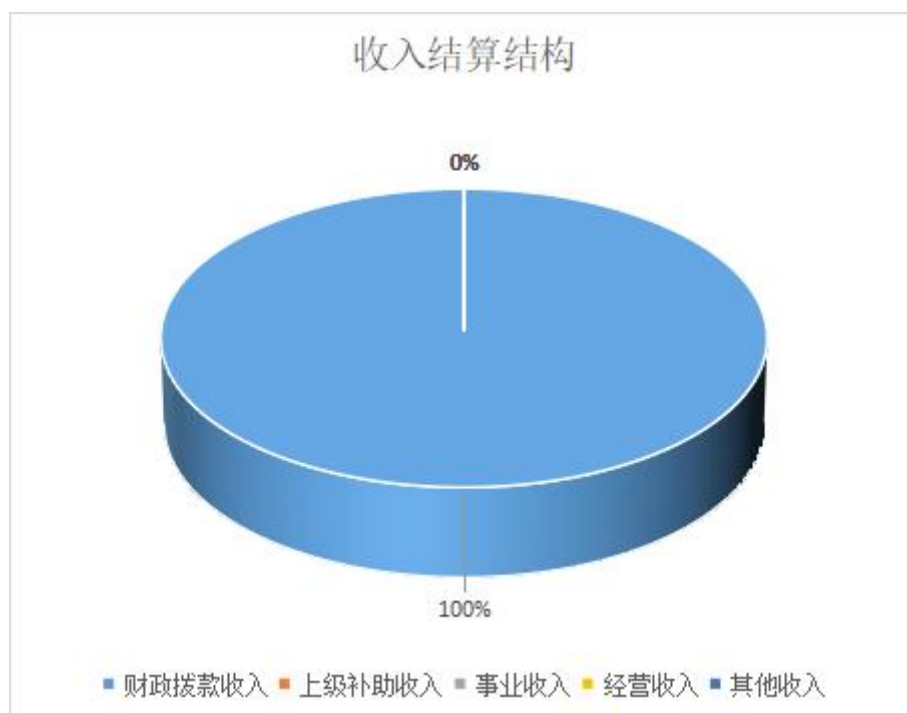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45.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4.63 万元，下降 9.15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5.1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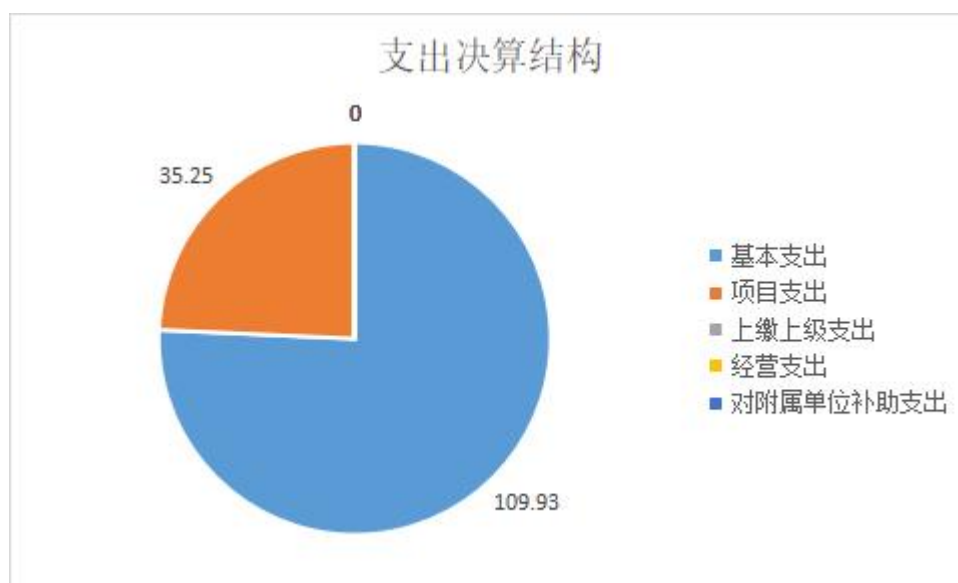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45.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2.28 万元，下降 18.19 %。其中：基本支出 109.93 万元，占本年支出 75.72 %；项目支出 35.25 万元，占本年支出 24.28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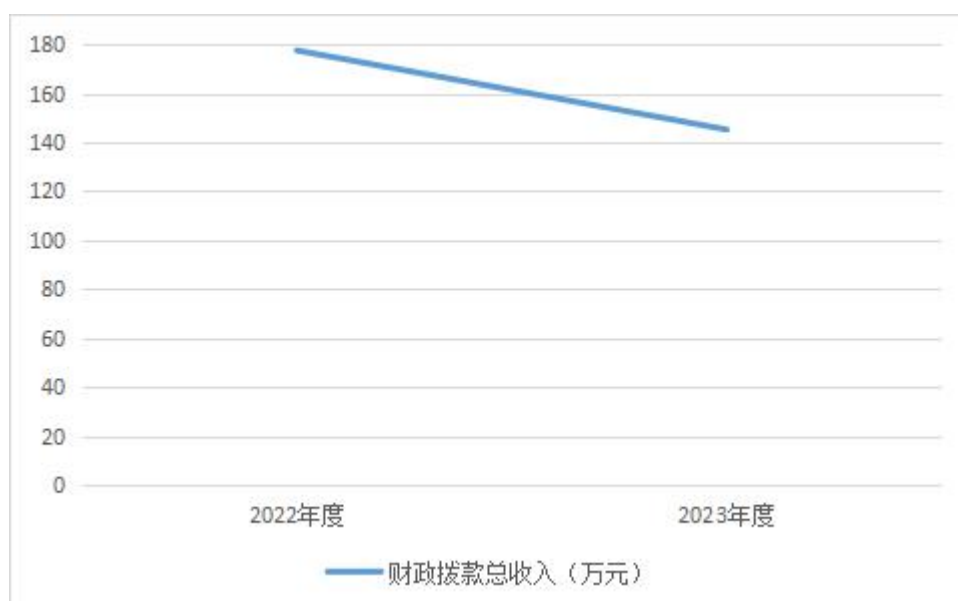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5.1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2.35 万元，下降 18.22%。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减少松材线虫疫木清理费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18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32.35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2023 年度减少松材线虫疫木清理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2.28 万元，下降 18.19%。主要原因是：减少松材线虫疫木清理费用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5.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 %。主要是用于一般公共类。
2. 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 %。主要是用于教育类。
3. 农林水事务支出（类）145.18 万元，占 100%。主要是用于人员经费发放、日常工作经费服务支出和项目支出。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举，简述本部门使用科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9.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59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是无。

2. 农林水事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9.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9.59%。支出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人员和增加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9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3.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14 万元、津贴补贴 4.4 万元、伙食补助费 1.97 万元、绩效工资 45.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2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9 万元、住房公积金 2.03 万元、退休费 9.92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6 万元。

公用经费 6.1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94 万元、印刷

费 0 万元、咨询费 0 万元、手续费 0.77 万元、水费 0.09 万元、电费 0.23 万元、邮电费 0.21 万元、物业管理费 0.17 万元、差旅费 0.05 万元、维修(护)0.28 万元费、工会经费 1.54 万元、福利费 1.47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0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5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27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等

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需求。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本单位当年无涉及出国（境）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公车购置需求。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当年无公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决算数等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开展无工作。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来访对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本单位当年无国内公务接待对象，主要是开展：无工作。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区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13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13 万元，增长 53.25%。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新增人员，导致公费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区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0 个，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四）组织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全面完成了本年度各项工作任务：（1）协助主管部门做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一是完成我镇春季松材线虫病疫木除治清理；二是银杏树超小卷叶蛾巩固防治取得较好效果；（2）做好春季植树造林（3）做好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和油茶扩面工作（4）做好林长志工作（5）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和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工作（6）做好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由于我单位项目为省级、中央级转移支付项目，由上级主管部门统一编制项目绩效自评，本单位无单独编制。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1.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进一步理清部门职责，规范林业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和工作质量，规范了预算编制等。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

我们将结合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实行项目管理程序化，实现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生态文明

建设职能。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的部门（单位）参照部门预算公开的范围、体例和内容进行公开。

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

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部门名称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一）、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69.27 万元，决算支出 145.18 万元，

执行率 209.59%。预算执行方面，一是由于本单位下半年新增人员，导致基本支出决算数大于预算支出数；二是项目支出决算数较比预算数增加了松材线虫疫木清理项目支出，资金按进度及时支付，较好的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控制较好。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全面完成了上级林业主管部门下达我镇的森林资源管护工作作务及协助完成了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目标，为全镇林业及生态建设提供了有效保障。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做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全面协助完成了上级林业主管部门下达我镇的防治目标。一是圆满完成 2023 年度洛阳镇春季松材线虫疫木除治工作，截止 4 月底共清除疫木 31273 株。施工中我站按照区林业局和洛阳镇政府工作要求，严格遵守省定“四个一”标准，指导疫木除治施工方完了成对我镇怡和路、珠宝山、九口堰、张畈、胡家河、永兴、龚店等村（居）和高速路沿线的疫木清理工作，协助洛阳镇政府做好农民房前屋后松木柴（枝、毛）的清理工作，严厉打击木材收购点、加工点非法收购松树疫木贩卖流通，确保能够顺利通过省、市、区组织的验收。二是今年 4 月份，我站组织实施了对洛阳全镇 17 个村（居）范围内的 1560 株古银杏树超小卷叶蛾病虫害药物防治工作，并做好控花控果措施，全面有效的保护洛阳宝贵的古树资源。三是 7 月 11 日至 7 月 17 日，我站协助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组织实施了对洛阳镇揭家垌、永兴、胡家河、同兴 4 个村范围内 1500 亩山场的栎树黄二星舟蛾病虫害药物防治工作，取得了较好的防治效果。

(2) 做好春季植树造林。洛阳林管站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积极组织工作人员深入辖区村组山头地块，普查现有荒山、空地基本现状，利用春季雨量充沛扎实开展春季植树造林工作。今年全镇累计人工造林 300 余亩，道路绿化 60 余公里。

(3) 做好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和油茶扩面工作。2023 年度，洛阳林管站协助王家桥村和骆畈村油茶低产低效林改造面积 500 余亩，新增骆畈村和邱畈村油茶种植面积 300 余亩、金鸡岭村四旁种植油茶面积 40 余亩。

(4) 做好林长制工作。协助区林业局和洛阳镇政府健全林长制运行机制和工作制度。制定林长制公示牌 4 块，划分林长制责任区，强化林长制保障措施，确保林长制工作落到实处。推进镇村两级林长巡林，协调解决责任区森林资源保护发展重点难点问题，做好巡林工作台账、资料上报，林长制考核工作。另外今年我站协助区林业局申报王家桥 1 个省级森林乡村。

(5)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

一是做好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在森林防火期内出动森林防火宣传车 300 余次，悬挂森林防火宣传横幅 20 余条，发放《致市民的一封信》6000 余份、森林防火宣传册 500 余份、张贴《曾都区森林防火戒严令》1000 余份，引导村民签订禁烧秸秆、森林防火承诺书 2500 余份。并进一步加强野外用火管理，严厉打击野外用火。今年我镇森林防火形势总体稳定，截至目前我镇未发生森林火情。

二是加强森林资源管理。依法查处打击盗伐滥伐林木、非法

占用林地等涉林案件的违法行为,保护我镇森林资源和林农利益。2023 年度,我站共查处林业行政案件 11 起,涉案金额 162773 元。

三是配合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开展资源调查、造林检查验收、林业统计和森林资源档案管理工作。完成了 2023 年度一、二、三、四期省森林督查卫片外业调查、查处工作,查处率 100%; 129 个退耕还林小班外业调查工作; 16 个村林火阻隔带和防火道路的外业选址勘测工作; 1060 个湿地上图小班外业调查工作。四是积极清查省森林督查卫片等各类行政案件,按照时间节点提前恢复原状、补办手续、补植补种,督促完成结案、销号工作。五是严格把关办理林木采伐手续,2023 年度洛阳办理森林抚育林木采伐手续 888.9 立方米。

(6) 加强古树名木修复复壮工作。为了更好的保护古树名木资源,传承古树名木文化,按照省市区林业局工作安排,今年我站完成了对洛阳镇 17 个村(居)范围内的 68 株一级保护名木体检“回头看”的外业调查工作,配合区林业局制定古树复壮修复方案,树立《湖北省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宣传牌 1 块,悬挂古树名木保护宣传横幅 10 余条,修复三级古树 1 株。

(二) 2023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

2023年度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绩效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4年10月14日		总分：98	
单位名称	随州市曾都区林业局洛阳林业管理站				
基本支出总额	109.93		项目支出总额	35.2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69.27	145.18	209.5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目标1(xx分)：加强森林资源管理					
产出指标	公共管理	征占用林地审核率	100%	100%	
	公共管理	涉林行政立案查处率	100%	100%	
	公共管理	加强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	加强生态保护意识	加强	
	公共管理	森林火灾扑救率	100%	100%	
	公共产品	年森林资源采伐消耗量控制	不突破省下达采伐指标	不突破省下达采伐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直接、间接经济效益	不可估量	不可估量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涉林违法行为	有效保护森林资源，维护林农利益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70%以上	7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	可持续利用和开发	可持续利用和开发	
目标2(xx分)：加强林业病虫害防治					
产出指标	公共服务	林业病虫害防治率	95%		
	数量指标	成灾率控制	3.8%以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直接、间接经济效益	不可估量	不可估量	
	生态效益指标	有效维护生态安全，保护林农利益	有效	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利用和开发	不可估量	不可估量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9%	90%	
约束性指标	资金管理	资金管理合规性	不设权重，酌情扣分，如出现审计等部门重点披露的问题，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评价总得分不得超过70分。		
总分	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松材线虫病防控任务十分艰巨，目前国际国内还没有十分有效的技术防控松材线虫病，仍有扩散蔓延的危险。 2、森林资源管理任重道远，需要长期加强管护，以群防群治为基础，持续提高群众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强化责任意识，在做细、做实、做准预算编制上下功夫，提高精细化水平，为减小预算执行差异打好基础。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在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门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